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含）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类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长、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业务、保理、保函及开立信用证等。

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具体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类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综合授信额度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皆可以使用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资金融通业务，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总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授信额度的年度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